

证券代码:002879 证券简称:长缆科技 公告编号:2025-018

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年度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全体董事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股东大会未出现否决议案的情形;

2.本次股东大会未涉及变更以往股东大会已通过的决议。

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2024年度股东大会于2025年04月08日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在公司会议室召开。本次大会由公司董事会于2025年03月18日以公告方式通知全体股东。本次大会由公司董事会召集,公司董事长俞海先生主持。本次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4月08日(星期二)下午14:30。

(二)网络投票时间:

①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时间为2025年4月08日上午9:15-9:25,10:00-11:30,下午13:00-15:00。

②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开始时间为2025年4月08日9:15,结束时间为2025年4月08日15:00。

2.现场会议召开地点:长沙高新区麓谷工业园梓榔坡西路223号公司会议室。

3.会议召开方式: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4.会议召集人:长缆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5.会议主持人:公司董事长俞海先生。

6.本次股东大会的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二)会议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68人,代表股份78,932,231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6.0300%。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为本次股东大会登记日公司总股本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放弃表决权的股数-公司第二期员工持股计划持有人放弃表决权的股数-回购股份数量=193,107,640-9,415,100-4,001,587-8,110,405=171,580,548股。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股东1人,代表股份73,631,714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42.9138%。

通过网络投票的股东161人,代表股份5,300,51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892%。

2.中小股东出席的总体情况:

通过现场和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63人,代表股份5,300,71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893%。

其中,通过现场投票的中小股东2人,代表股份200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

通过网络投票的中小股东161人,代表股份5,300,517股,占公司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3.0892%。

3.列席现场会议的人员包括部分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其中独立董事赵泽平先生、非独立董事李绍斌先生因工作原因请假,列席现场会议的人员还包括北京海润天睿律师事务所律师。

二、议案审议表决情况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对中小投资者表决作了单独计票。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现场记名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表决,审议表决结果如下:

1.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825,8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90%;反对9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77%;弃权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8,825,8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493%;反对92,9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526%;弃权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81%。

2.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825,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49%;反对9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18%;弃权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8,825,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890%;反对9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130%;弃权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81%。

3.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825,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49%;反对9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18%;弃权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33%。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8,825,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890%;反对9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130%;弃权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81%。

4.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825,1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06%;反对75,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8%;弃权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8,825,1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855%;反对98,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4%;弃权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

5.审议并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826,0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55%;反对98,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24%;弃权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011%。

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44%;弃权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8,194,517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965%;反对98,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8526%;弃权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09%。

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829,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00%;反对9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43%;弃权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57%。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8,829,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0644%;反对90,2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017%;弃权12,4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2339%。

7.审议通过了《关于续聘2025年度审计机构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832,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38%;反对91,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60%;弃权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8,832,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117%;弃权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09%。

8.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832,2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34%;反对91,9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65%;弃权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8,832,2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349%;弃权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09%。

9.审议通过了《关于向银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832,2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34%;反对91,9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65%;弃权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8,832,27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142%;弃权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09%。

10.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830,0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6768%;反对109,66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3230%;弃权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8,830,049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142%;弃权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09%。

11.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专项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831,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25%;反对92,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75%;弃权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8,831,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021%;弃权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09%。

12.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独立董事任期届满离任暨补选第五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831,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25%;反对92,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175%;弃权8,0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8,831,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1021%;弃权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中小股东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509%。

13.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831,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49%;反对9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18%;弃权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8,831,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890%;反对9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526%;弃权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81%。

14.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831,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49%;反对9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18%;弃权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8,831,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890%;反对9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526%;弃权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81%。

15.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831,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649%;反对9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218%;弃权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101%。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8,831,6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7.9890%;反对96,1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7526%;弃权10,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5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81%。

16.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

同意78,830,1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9.8706%;反对75,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958%;弃权2,6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0336%。

中小股东表决情况:

同意78,830,131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98.9855%;反对75,6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1.4262%;弃权26,500股(其中,因未投票默认弃权16,000股),占出席本次股东大会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0.1981%。

17.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总表决情况: